

证券代码: 600167	证券简称: 联美控股	公告编号: 2024-031
<b>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b> <b>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b>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3-11-1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11-16至2024-11-16	
拟回购金额	3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权益及未来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份	3,827.186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1.22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4,894.29万元	
最高回购价格上限	6.96元/股-4.82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6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以下简称“本次回购方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或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金额下限为1亿元,上限为2亿元;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8.7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 600330	证券简称: 天通股份	公告编号: 2024-036
<b>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b> <b>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b>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4-1-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2024年2月22日起至2025年2月21日	
拟回购金额	3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权益及未来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份	1,175.01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4.903%	
累计已回购金额	7,319.87万元	
最高回购价格上限	6.96元/股-5.5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召开的九届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A股股份。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11元/股(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月25日、2024年1月27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

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等相关公告。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7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95.32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58%,购买的最高价为6.52元/股,最低价为6.06元/股,支付的金额为12,170,422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4年7月底,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175.01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53%,购买的最高价为7.13元/股,最低价为5.58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73,198,716.25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天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 605388	证券简称: 均瑶健康	公告编号: 2024-041
<b>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b> <b>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b>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4-2-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2月19日至2024年2月18日	
拟回购金额	3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权益及未来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份	4,389.000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1.867%	
累计已回购金额	27,574.381元	
最高回购价格上限	6.96元/股-5.58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1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拟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含),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84元/股(含);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公司于2024年5月29日披露了《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实施2023年度

权益分派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根据有关规定和《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推动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自2024年6月5日起,本次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价格上限由不超过人民币14.84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10.56元/股(含)。除调整股份回购价格上限外,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其他内容未发生变化,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金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和金额为准。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4年7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1,243,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207%,购买的最高价为5.51元/股,最低价为4.91元/股,支付的金额为6,387,974.8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数量6,5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082%,购买的最高价为人民币9.34元/股,最低价为人民币4.9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47,938,249.06元(不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湖北均瑶大健康饮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 688193	证券简称: 仁度生物	公告编号: 2024-040
<b>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 <b>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b>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4-2-23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2024年2月18日至2024年2月18日	
拟回购金额	2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权益及未来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份	1,291.240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1.28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6,648.774万元	
最高回购价格上限	24.44元/股-18.9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2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低于人民币2,5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3.31元/股(含),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6个月内。

具体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2月19日、2024年2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暨落实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行

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7)。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1,291,428股,占公司总股本40,000,000股的比例为3.228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0.55元/股,最低价为24.44元/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48,734.79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上海仁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 603288	股票简称: 海天味业	公告编号: 2024-027
<b>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b> <b>回购公司股份进展公告</b>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或法律法规允许的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回购的股份拟全部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56.60元/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含),回购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海天味业回购公司股份方案公告》《海天味业回购股份报告书》。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7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391,36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0070%,支付的金额为13,697,217.89元(不含交易费用,下同)。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股份15,217,99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约为0.2737%,购买的最高价为41.81元/股,最低价为33.0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61,151,205.81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说明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p style="text-align: right;"><b>佛山市海天调味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b> 二〇二四年八月二日</p>		

证券代码: 603444	证券简称: 吉比特	公告编号: 2024-027
<b>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b> <b>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进展公告</b>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3-12-26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3-12-25至2024-12-26	
拟回购金额	3,000.00万元-2,0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权益及未来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份	202,900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26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1,874.3339元	
最高回购价格上限	109.53元/股-84.27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3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390.00元/股,回购的公司股份将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12月28日、2023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披露的《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60)、《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3-06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公司将根据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7月,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41,3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57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176.00元/股,最低价格为160.55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7,076,046.00元(不含交易费用)。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82,8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926%,回购成交的最高价格为214.27元/股,最低价格为160.55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51,804,233.00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 603558	证券简称: 健盛集团	公告编号: 2024-041
<b>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b> <b>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b>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4-2-7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2024年2月22日起至2025年2月21日	
拟回购金额	30,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权益及未来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份	936,100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2.54%	
累计已回购金额	9,236.18万元	
最高回购价格上限	9.96元/股-8.19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部分社会公众股份预案〉的议案》,并经2024年2月22日召开的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不低于10,000万元,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03元/股,回购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暨2024年2月22日至2025年2月21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12)、《公司关于以

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1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4年2月28日公司实施了首次回购股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6)。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期间,上市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数量为9,361,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2.54%,成交的最高价为11.31元/股,成交的最低价为8.30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92,360,981.54元(含交易费用)。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健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 603052	证券简称: 可川科技	公告编号: 2024-027
<b>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b> <b>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b>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4-2-2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年4月23日至2025年4月23日	
拟回购金额	3,000万元-2,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权益及未来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份	171,717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1.27%	
累计已回购金额	4,899.21万元	
最高回购价格上限	27.93元/股-24.9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价格不超过50元/股(含),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经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除权除息后,上述股份回购价格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35.36元/股(含)。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717,096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134,848,000股的比例为1.27%,购买的最高价为30.94元/股,最低价为27.77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50,892,099.2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股份回购符合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苏州可川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

证券代码: 603566	证券简称: 普莱柯	公告编号: 2024-038
<b>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b> <b>关于股份回购进展情况的公告</b>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3年11月14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2023年11月14日起至2024年11月14日	
拟回购金额	4,000万元-42,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权益及未来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份	112,920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9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647.40万元	
最高回购价格上限	14.93元/股-12.8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3年11月13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用于实施股权激励及/或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6,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30.00元/股(含),实施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上述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

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4)。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4年7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62.4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8%,回购的最高价为12.68元/股,最低价为11.93元/股,支付金额为7,697,141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312.93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90%,回购的最高价为22.48元/股,最低价为11.9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48,274,320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普莱柯生物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日

证券代码: 603116	证券简称: 红蜻蜓	公告编号: 2024-038
<b>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b> <b>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b>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提示:		
回购方案实施日期	2023年11月14日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自2023年11月14日起至2024年11月14日	
拟回购金额	4,000万元-42,000万元	
回购用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维护公司权益及未来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份	112,920股	
累计已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96%	
累计已回购金额	1,647.40万元	
最高回购价格上限	14.93元/股-12.85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以人民币5,000万元(含)至10,000万元(含)的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7元/股(含);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公司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回购股份数量、回购价格等将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情况为准。关于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4日及2024年3月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4-00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当在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4年7月31日,公司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8,507,47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48%,成交的最高价为5.10元/股,最低价为4.30元/股,累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0,337,035.80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浙江红蜻蜓鞋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日